

##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  
承辦人：簡士舜  
電話：02-27208889轉3349  
電子信箱：DL-00801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士林區士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勞動字第11101146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勞動條3字第1110140250號函 (20411497\_1110114671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公告為配合「事業單位實施勞工值日（夜）應行注意事項」停止適用，相關函釋自111年1月1日起停止適用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勞動部111年4月15日勞動條3字第111014025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來文一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政府勞動局除外）

副本：電 2022/04/19 文  
交 15:31:37 换 章

士林國小 1110419



\*RTAA1116002604\*